

凝 聚 智 慧 | 传 播 真 知 | 追 求 卓 越

工  
作

资  
讯

10 期  
刊号

2021 年 11 月

内部刊物 免费交流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  
China Food Information Center

## 本期关注

各方凝聚共识，为特医食品注册管理建言献策

“进出口食品管理”专题座谈会在京召开，提高企业合规能力

科信中心组织召开食品安全标准大课堂（第四期）宣贯会

“营养健康信息舆情监测与应对指南”项目讨论会在京召开





# CONTENTS 目录

## 中心要闻 03

- 各方凝聚共识，为特医食品注册管理建言献策
- “进出口食品管理”专题座谈会在京召开，提高企业合规能力
- 科信中心组织召开食品安全标准大课堂（第四期）宣贯会
- “营养健康信息舆情监测与应对指南”项目讨论会在京召开

## 科信党建 14

- 科信中心组织“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党课学习
- 科信中心党支部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 科信中心党支部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 科信中心助力第三党建工作站“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交流活动

## 科普传播 21

- 全谷物富含膳食纤维：注意这 5 点，选对真正的全谷物
- 最新研究说味精是“害人精”？怎样吃味精不发胖？
- 排毒不成黑了肠，这些东西要小心！

## 法规政策 31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粮食节约行动方案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集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和食品快速检测方法的公告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保健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授权委托书有关要求的公告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征求《酿造酱油质量通则》等 10 项推荐性国家标准（报批稿）意见的通知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标签标识的公告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

主 办：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诺德中心一期 4 号楼 9 层 912-913

邮 编：100071

电 话：01063728412（兼传真）

网 址：www.chinafic.org

的公告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1 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 GB/T 23529-2009《海藻糖》国家标准第 2 号修改单意见的通知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食品中可能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的解读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业农村部关于修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管理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488 号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英文版）》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释义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释义

海关总署公告解读：关于发布《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申请境外注册管理办法》的公告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新食品原料甘蔗提取物和长双歧杆菌长亚种 BB536 公开征求意见

## 行业动态

40

雀巢推出全新饮食健康数据开放平台

光明乳业牛奶纸盒回收行动走进全国 81 个垃圾分类重点城市

达能致力“绿色减碳” 创新“智能回收”

中国飞鹤向黑河捐赠负压救护车等抗疫物资

妙可蓝多展现奶酪行业引领品牌担当

丰益国际等全球 12 家大型农粮企业发布联合声明应对气候变化

美团积极开展“清朗·互联网用户账号运营乱象专项整治行动”

麦当劳首个“麦乐送放心送安全教室”落地上海黄浦

助力北京冬奥会打造“可持续发展新典范”

无限极喜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 CFIC 中心要闻

- 
- 04 各方凝聚共识，为特医食品注册管理建言献策
  - 07 “进出口食品管理”专题座谈会在京召开，提高企业合规能力
  - 10 科信中心组织召开食品安全标准大课堂（第四期）宣贯会
  - 11 “营养健康信息舆情监测与应对指南”项目讨论会在京召开
-

## 各方凝聚共识，为特医食品注册管理建言献策



会议现场

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为协助政府部门做好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工作，保障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质量安全，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以下简称“科信中心”）于2021年11月2日召开“特医食品注册管理”专题研讨会。

科信中心名誉理事长陈君石，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食司婴配食品注册处处长李晓瑜，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王星、吴娜，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健康所所长丁钢强、研究员杨晓光，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研究员刘爱东，中国卫生监督协会研究员严卫星以及相关行业代表应邀出席并参与讨论。会议由科信中心主任钟凯主持。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理事长 包大跃

科信中心理事长包大跃致开幕辞。他对参会领导专家及行业代表表示欢迎，希望此次会议能够有效促进各方的沟通交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食司婴配食品注册处处长 李晓瑜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食司婴配食品注册处处长李晓瑜介绍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修订的背景、思路及进展情况。她指出，修订过程中主要遇到了五个方面的问题，包括技术要求、临床试验、优先审评审批、现场核查以及配方差异性，希望专家和行业多多提出意见建议。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 王星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王星介绍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审评技术要点。审评分专业组进行，目前分为产品配方、生产工艺、质量安全、标签说明书和临床试验五个，涵盖了产品从研发的设计到最终产品上市，向消费者和临床医生展示了产品生命周期的全过程。

在交流讨论环节，与会领导、专家及行业代表围绕《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内容进行了深入交流讨论。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名誉理事长 陈君石院士

科信中心名誉理事长陈君石院士做会议总结发言。他指出，特医食品有巨大的市场需求，但特医食品在国内是全新的事物，其管理并不能完全照搬国外经验。行业企业应致力于推动特医行业发展，真正满足国人对特医食品的需求。

科信中心将继续关注特医食品注册管理的相关信息，为各方搭建良好沟通平台，助力食品安全及行业健康发展。



## “进出口食品管理”专题座谈会在京召开，提高企业合规能力



会议现场

近日，海关总署发布了《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海关总署第249号令）及其释义、《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海关总署令第248号）及其释义。为帮助食品行业深入了解法规的内容，提高企业依法合规、科学管理水平，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以下简称“科信中心”）于2021年11月29日在京召开“进出口食品管理”专题座谈会。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局长毕克新、注册处处长王刚及相关行业代表应邀出席并参与讨论。会议由科信中心主任钟凯主持。



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局长 毕克新

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局长毕克新首先介绍了《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和《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的修订思路。他指出,为了适应新时期的要求,更好地落实《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增强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信心,贯彻党中央对进出口食品安全监管要求,海关总署对这两个法规进行了修订。他强调,法规的修订程序有法有据,过程公开透明,符合国际规则和国际做法。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理事长 包大跃

科信中心理事长包大跃在发言中指出,近几年我国食品贸易持续增长,随着全球化趋势越来越明显,尤其是近两年来新冠疫情的影响,对我们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海关总署对两个法规进行了修订发布,行业对法规内容也较为关注,希望此次会议能够有效促进各方的沟通交流。



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注册处处长 王刚

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注册处处长王刚详细解读了《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和《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的内容。他指出，行业企业要切实履行企业的主体责任，推动所在国家主管部门落实监督和推荐责任，确保向中国境内出口产品的食品安全，共同积极维护食品贸易健康可持续发展。



会议现场

在交流讨论环节，与会领导及行业代表围绕《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和《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的内容进行了深入交流讨论。

通过此次会议，行业代表加深了对进出口食品法规内容的了解，解决了实操中的疑问，各方进行了有效地沟通交流。

## 科信中心组织召开食品安全标准大课堂（第四期） 宣贯会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标准二室主任 王君

食源性疾病是国内外备受关注的公共卫生问题之一，而食品中致病菌污染是导致食源性疾病的重要原因。为促进行业企业正确理解和科学执行食品中微生物限量标准，强化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贯彻实施，提升食品质量安全水平，受北京市卫健委委托，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以下简称“科信中心”）于2021年11月30日在京召开了食品安全标准大课堂（第四期）宣贯会。

会议由科信中心法规事务部主任赵秀文主持。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标准二室主任王君应邀出席并作主题分享。会议采用线上的形式，参会人数超过1000人。

王君主任从标准的范围、应用原则和主要变化三个方面分别对GB 29921-2021《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和GB 31607-2021《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进行了解读。她强调，仅靠检测对于评价食品是否安全是有限的，生产企业还要重视生产经营过程的控制。

在互动交流环节，王君主任解答了线上参会代表关心的热点问题，提供了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

## “营养健康信息舆情监测与应对指南”项目讨论会在京召开



会议现场

受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委托，科信中心承接了“营养健康信息舆情监测与应对指南”项目的编写工作。2021年11月26日，按照工作安排，科信中心在京召开项目讨论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食品营养处处长徐娇出席会议，来自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北京大学、中国卫生监督协会、中华预防医学会等专家参加了此次会议。



国家卫健委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食品营养处处长 徐娇

国家卫健委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食品营养处徐娇处长指出，该指南的制定要重点考虑今后工作执行中如何能够更方便使用和操作，为各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开展相关工作提供指导。



中国卫生监督协会研究员 严卫星

中国卫生监督协会研究员严卫星表示，指南中应该支持鼓励第三方机构参与到该舆情监测和引导的工作中，充分发挥社会共治的力量。



### 专家讨论

与会专家围绕该指南的定位、应用范围及发展方向等问题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讨论，并提出了具体的修订建议，科信中心将对会议讨论形成的意见进行汇总，并在后续工作中进一步完善指南内容，稳步推进项目工作开展。



## CFIC 科信党建

- 15 科信中心组织“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党课学习
- 16 科信中心党支部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 17 科信中心党支部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 19 科信中心助力第三党建工作站“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交流活动



## 科信中心组织“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党课学习



会议现场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进一步坚定党务工作者在新时代做好部管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信念和决心，根据综合党委要求，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于2021年11月10日下午参加了“2021年部管社会组织党务工作者培训班”。

此次会议邀请了邀请中央党校原科社教研部主任、教授，《理论视野》杂志主编秦刚同志以“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题进行专题授课。

会上，秦主任以中国近代、现代和当代发展史为视角，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渊源和发展进程切入，深入地讲解了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建设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用社会主义救中国，用社会主义发展中国，并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历史实践。他全面阐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根基和优势所在，深刻阐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这一主题。此次培训对我们进一步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深入领会我们党百年成就和历史经验，自觉增强贯彻落实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性，努力推动社会组织党建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的实践指导意义。

随后会议总结时吴书记指出，走自己的路，是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立足点，更是党百年奋斗得出的历史结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承载着几代中国共产党人的理想和探索，寄托着无数仁人志士的夙愿和期盼，凝聚着亿万人民的奋斗和牺牲，是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的必然选择。道路来之不易，必须倍加珍惜、长期坚持、永不动摇。

在交流互动环节中，大家纷纷表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国共产党和人民历经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根本成就，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在以后工作中，将把整体利益置于首位，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为我国食品安全信息交流事业贡献力量，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 科信中心党支部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会议现场

2021年11月8日至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在京召开。11月15日，民政部召开“传达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员干部大会，动员部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工作。为响应号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11月17日，科信中心党支部组织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会议由科信中心党支部书记吴桐主持。

吴书记带领大家观看了民政部“传达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员干部大会视频。随后交流环节吴书记指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是在我们党成立一百周年的重要历史时刻，在党和人民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重大历史关头，召开的一次具有深远意义的会议。科信中心党支部要全面掀起学习热潮，以学为先、学在深处，自觉主动学深悟透，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实效，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大家也纷纷表示要响应党中央号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勿忘昨天的苦难辉煌，无愧今天的使命担当，不负明天的伟大梦想，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 科信中心党支部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会议现场

2021年11月22日下午科信中心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会议由党支部书记吴桐主持。

首先，与会成员认真观看了《新闻联播》中关于发布《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的报道。紧接着，吴桐书记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的说明》带领支部全体党员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内容，并引导党员同志就充分认识《决议》的必要性，如何准确把握党的百年奋斗在民族复兴进程中的科学定位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飞跃，深刻把握百年奋斗历史意义五个方面的内在逻辑，深刻领会并不断坚持十条历史经验等进行了交流讨论。

党员赵秀文在发言时表示，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的重要历史时刻，在党和人民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正在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重大历史关头，把握历史的主脉，作出《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对推动全党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伟大胜利，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党员胡金双发言时表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决议》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理论光芒，为我们指明了今后努力和前进的方向；我们要争做学习的排头兵，全面贯彻落实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

会精神，通过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断进行自我革新，增强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意识，努力提高自身本领，真正实现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始终坚守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畏艰险，埋头苦干，无愧时代、不负未来，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贡献我们自己的力量。

支部书记吴桐在总结中指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作为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回顾了党的百年光辉历程，深刻揭示了“过去我们为什么能够成功，未来我们怎样才能继续保持成功”的宝贵历史经验，在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之际对中华民族今后的前进方向、奋斗目标和战略谋划进行了鲜明昭示，必将指引我们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赢得更加伟大的胜利和荣光。

最后，大家一致认为，《决议》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不同历史时期，对党的建设、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法制建设、文化建设、国防和军队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外交工作等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作了系统总结，展示了党的百年奋斗的辉煌，揭示了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和历史经验，充分体现牢记初心使命、永葆生机活力的坚强意志和坚定决心，充分体现党的深刻把握历史发展规律、始终掌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历史主动和使命担当，充分体现立足当下、着眼未来、注重总结和运用历史经验的高瞻远瞩和深谋远虑。

## 科信中心助力第三党建工作站“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交流活动



线上参会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部管社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按照《民政部部管社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和《关于推进部管社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四个一”活动的通知》有关部署安排，11月25日下午，民政部部管社会组织综合党委第三党建工作站举办“学史力行 聚力提升”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暨我为群众办实事交流活动。活动以视频会议形式进行，站长单位中国地名文化遗产保护促进会党支部书记沈南燕主持，站内19家部管社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党员、入党积极分子以及党建工作站指导员、联络员共30余人参加，7家单位交流发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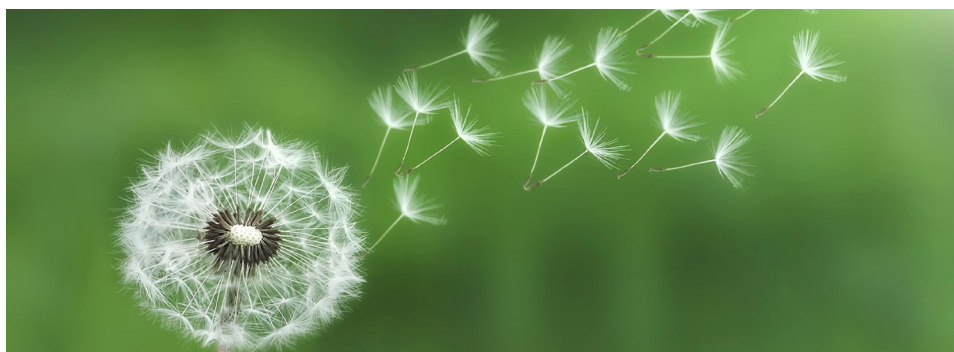


科信中心党支部吴桐书记进行专题发言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党支部书记吴桐，围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交流经验做法，重点从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作用发挥等方面进行了介绍，既体现了科信中心党支部党建工作“规范动作”的高标准，又展现出“自选动作”的生动特色。

第三党建工作站指导员张海军同志作总结发言，他从三个方面评价了此次经验交流活动及各单位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成效。一是思想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准备。不断提升思想和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决策部署，切实落实部党组和部管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工作要求，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落实到社会组织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二是胸怀国之大事，聚焦重点工作。聚焦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聚焦疫情防控、抢险救灾、服务民生等问题。能够做到从大局出发，从细微处着手，坚持学思用贯通，积极发挥在资源整合、社会动员等方面的优势，助力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工作，切实将学习成效转化为实际行动。三是扎实有效推进，工作成效显著。在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方面，坚持把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作为核心内容，不断夯实党建工作的基础，不断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和号召力。

最后，会议围绕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提出三点要求：第一，要深刻认识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的重大意义。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行动指南，必将激励全党牢记既定奋斗目标，意气风发奔向未来。第二，要扎实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活动。要做到三个结合：一是做到把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相结合；二是要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决议与1945年和1981年两个决议相结合；三是要把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与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第三，要切实取得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成效，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不断提升政治理论修养，提升为民服务的本领。



## CFIC 科普传播

- 
- 22 全谷物富含膳食纤维：注意这 5 点，选对真正的全谷物
  - 25 最新研究说味精是“害人精”？怎样吃味精不发胖？
  - 29 排毒不成黑了肠，这些东西要小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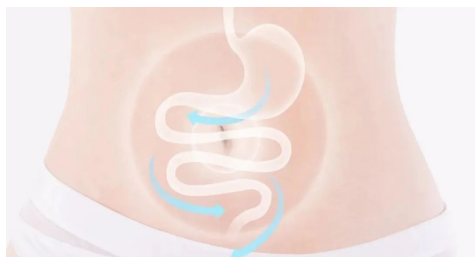
# 全谷物富含膳食纤维：注意这 5 点，选对真正的全谷物

原创：马冠生

膳食纤维具有多种健康效应，不少糖尿病、胃肠道、减重等相关保健食品中都能发现膳食纤维的“身影”。

膳食纤维的作用

(1) 膳食纤维具有吸水性，在胃中吸水膨胀，增加胃内容物的容积，减慢胃排空速度，增加饱腹感，有助于减重；



(2) 在肠道中，可以增加粪便体积和含水量，促进肠蠕动，预防或缓解便秘；

(3) 可以减少小肠对糖的吸收，减缓进食后的血糖升高速度，有助于血糖稳定；

(4) 在肠道内吸附胆酸，降低脂肪、胆固醇等吸收率，进而降低血脂；

(5) 可被肠内细菌分解与发酵，改变肠内微生物菌群的构成与代谢，诱导益生菌大量繁殖；

(6) 有助于预防肠癌、乳腺癌等的发生。

我们每天需要多少膳食纤维？

《中国居民膳食营养素参考摄入量（2013）》建议，我国居民每天膳食纤维的特定建议摄入量为 25 克。

《中国 2 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17）》建议糖尿病患者的膳食纤维每天推荐摄入量为 10 ~ 14 克 /1000 千卡能量。



膳食纤维从哪来、如何摄取充足的膳食纤维？

食物中的膳食纤维主要来自植物性食物，如水果、蔬菜、豆类、坚果和各种谷类。

食物的加工方式和精度对其中的膳食纤维的保留影响很大。全谷粒和麦麸等富含膳食纤维，而精加工谷类食物经过碾磨加工，谷皮、糊粉层、谷胚被分离废弃，造成一些营养素，

如膳食纤维、B 族维生素和矿物质的流失。长期吃精加工的谷类食物容易引起 B 族维生素的摄入不足甚至缺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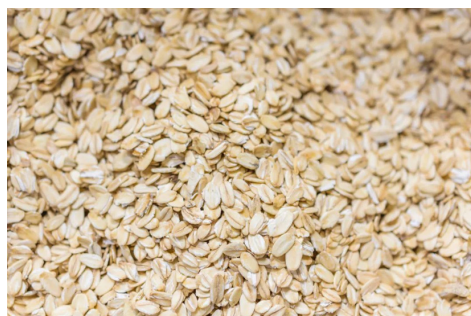
在主食的选择上建议粗细搭配，经常吃一些粗粮、杂粮和全谷物食物。

大米可与全谷物稻米（糙米）、杂粮（燕麦、小米、荞麦、玉米等）以及杂豆（红小豆、绿豆、芸豆、花豆等）搭配，实现主食的粗细搭配。

除粗粮外，蔬菜如芹菜、空心菜等茎叶类蔬菜，海带、紫菜、香菇等菌藻类等也含有丰富的膳食纤维。

《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16）》中推荐，每天食用谷薯类250～400克，其中全谷物和杂豆类50～150克。

值得注意的是，全谷物虽然对健康有众多好处，但消化系统术后患者或是消化系统功能有所减退的老年人需要适量食用。同时，市场上全谷物食物琳琅满目，选对真正的全谷物食物也十分重要。



选择全谷物食物时，注意这5点

（1）原料的类型

应为粗粮，如玉米、黑米、燕麦等。

（2）全谷物的量

食物原料中应该含有较多比例的全谷物。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配料中含有 $\geq 51\%$ 全谷物的食品才可以声称为“全谷物食品”。

（3）看食品标签

如写有“全燕麦”“全谷物玉米”“全麦面粉”等文字，且与食品标签的成分相符合。

（4）食品配料

如添加了较多白砂糖、植物油脂粉的“营养麦片”，远不如“纯燕麦片”健康，建议不选用。

（5）学会甄别

如夸张宣传“多谷物”“高纤维”“100%小麦”等，因为这些食品有可能为了增加膳食纤维的含量，只是添加了麸皮，而缺失了胚芽部分。

**Ingredients:**  
Lactose (from cow's milk)  
Vegetable oils (Palm oil, Sunflower oil, Low Erucic acid Rapeseed oil)  
Calcium D-pantothenate, Whey protein concentrate (from cow's milk), Cholecalciferol, Sodium L-ascorbate, DL- $\alpha$  tocopheryl acetate, Ferrous sulphate, Phytomenadione, Thiamin hydrochloride, Zinc sulphate, Pteroylmonoglutamic acid, Nicotinamide, Pyridoxin hydrochloride, Dietary fibres (Fructo-oligosaccharide, Galacto-oligosaccharide (from cow's milk)), Potassium iodide, Manganese sulphate, Cupric sulphate, Retinyl palmitate, DL - $\alpha$ -tocopherol, **Flavour Vanillin** (38g/100kg), L-ascorbic acid, D-Biotin, Riboflavin, Calcium carbonate (calcium source), Soy lecithin (49.2g/100kg), tri Calcium phosphate, Skimmed (cow's) milk, DHA (from fish oil).



(迪拜超市 1 段)

# 最新研究说味精是“害人精”？怎样吃味精不发胖？

原创：范志红

最近有不少人来问我：“听到最新科学新闻，吃味精和鸡精会促进肥胖，其中的代谢机制都研究清楚了。媒体报道说，味精就是害人精！真的吗？”

我说：多吃味精与肥胖风险增加相关，这类研究结果以前在我国的流行病学调查中有过报道。但是结果并不一致。有些说有关，有些说无关。

这次的研究文献是用模型小鼠进行的研究。

研究结果表明，小鼠吃过多的味精的确是会促进肥胖的，其机制不仅仅是诱导食量上升，还与核苷酸的降解和代谢调控有关。研究者发现，过多的味精升高了尿酸水平。这种促肥机制和果糖促肥、高盐饮食促肥有类似之处。



鸡精和味精的一个不同是加入了鲜味核苷酸——肌苷酸钠和鸟苷酸钠。它们和味精能起到“增效作用”，让味精的鲜味增加几倍甚至二三十倍。

这些鲜味核苷酸本身就是嘌呤衍生物，是尿酸的前体。比较有意思的是，研究发现加入肌苷酸也会促进大量味精的增肥效果，就像它增加味精的鲜味效果一样。

这项研究发表在《自然·代谢》(Nature Metabolism)

杂志上，引起了不少关注。

不过，先不要被这个结果吓住，从此不敢吃味精和鸡精。

有几个问题必须要问：

1. 小鼠和人的饮食习惯和消化能力不一样，实验结果能直接外推到人吗？
2. 到底实验小鼠吃了多少味精？和我们日常吃的量是否一致？
3. 除了味精，膳食中还有什么谷氨酸钠的来源？味精是不是唯一的来源？
4. 生活中的致肥因素很多，味精是不是其中的关键因素？

第一个问题的答案是：小鼠实验结果不能直接外推到人。

第二个问题的答案是：实验中的味精摄入量和我们的日常摄入量很不一致。

文中的小鼠是通过喝含味精（谷氨酸钠）或含味精+鲜味核苷酸（鸡精主要是这两种成分的组合）的水来摄入这些成分的。可以类比为，人类每天不喝白水，而是以喝味精汤、鸡精汤来解渴。

那么这种含味精和鸡精的水到底有多浓呢？

按 100 升水中的含量算，是 1%-5%。这么高的味精浓度，大部分人是喝不下去的。

按餐饮界惯例，菜肴中加味精的量是 0.2%-0.5%，在 0.5% 时达到最大鲜味。家庭应用时，几乎不可能用到 0.5% 那么多。但餐馆烹调时，因为往往使用多种鲜味调味品，加起来有可能超过 0.5% 的浓度。即便如此，饮料和汤里也不可能放这么多。

2017 年，欧盟食品安全局曾经提出一个建议。

考虑到控制钠盐预防血压升高、预防胰岛素敏感性下降等问题，建议每人每天摄入味精不超过 30 毫克 / 千克。如果不吃加工食品，也很少吃餐馆食物和外卖食物的话，自己在家烹调吃到的味精控制在这个限量当中并不难。

我自己做蔬菜类菜肴时，也是经常加鸡精和味精的，但用量较小。

我的用法是：

大约 300 克菜里加 1 克的鸡精（家庭用小盐勺，一勺相当于 2 克盐或 1 克鸡精）。

按相关行业标准，鸡精中含 35% 的味精来计算，则 100 克菜里的味精含量仅为 0.12%。

按一餐吃 300 克菜肴计算，会摄入 0.35 克味精。那么即便一天三餐这么吃，也只摄入 1.05 克的味精。如果我加了酱油或其他调味汁，就不加鸡精或味精了，因为酱油里经常会放味精、鸡精之类增鲜剂。如果添加了肉、鸡等食材，也会少加或不加味精和鸡精。

利用鸡精的鲜味可以帮助减盐。300 克的菜肴中，我加入不超过 1 克食盐，再加上 1 克鸡精，其中钠的总量相当于不到 1.5 克盐（鸡精中的钠含量约为食盐的一半）。

这样，我一天如果吃 1000 克的菜肴，也只摄入 5 克的盐，符合少盐标准。

我不吃含味精的零食，也不喝含味精的饮料和汤。一个 55 公斤体重的人，每天只吃 1 克味精，每公斤体重每天的味精摄入量是 0.018 克，即 18 毫克，低于欧盟建议的每日 30 毫克 / 公斤体重。就算我把味精量加上一倍，也只有 0.04 克 / 公斤体重 / 日。

然而，实验中的雄性小鼠，成年体重只有 40 克，每日饮水量是 5 毫升左右，却每天把浓度为 1%-5% 的味精溶液当水喝。按此计算，实验小鼠的味精摄入量是 1.25-6.25 克 / 公斤体重 / 日。

按公斤体重计算，实验小鼠的味精摄入量和我的味精摄入量（按每天吃 2 克算）相比，实在高得太多了，是我的 60-300 倍。

当然，在餐馆吃的时候，摄入量就要高多了。按 0.5% 的添加量，一顿吃 300 克的菜，就有 1.5 克味精了。再加上喝一小碗 200 毫升的汤，按 0.2% 的味精添加量来计算，又有 0.4 克入账。加起来是 1.9 克。何况，在餐馆就餐吃主食很少，吃菜肴的量通常远不止 300 克。

按我国此前一研究中的数据，每日摄入量的中位数是 1.8 克，也就是说，很多人实际上吃的味精数量虽然比实验小鼠低得多，不至于升高尿酸，但有一半人超过了欧盟建议的数量，也需要注意控制。

第三个问题的答案是：谷氨酸钠的来源，不仅仅是味精。

谷氨酸作为一种氨基酸，是各种蛋白质中的组成部分。而钠是食盐（氯化钠）的主要成分。谷氨酸遇到氯化钠，在合适的酸碱度下就可以形成谷氨酸钠。这两种成分，我们的食物中都是超级丰富的。

比如说，面粉的蛋白质当中就富含谷氨酸这种氨基酸。在八九十年前，早期的味精工厂还曾经用面

粉来作为制造味精的原料。按我国食物成分表数据，100克面粉当中的蛋白质里就含有4.1克的谷氨酸。只要把面粉充分消化，这些谷氨酸就会被人体吸收，比我一天吃的鸡精中的谷氨酸还要多。那么，我们是否可以说吃各种面食都会导致增肥呢……还有各种肉类、蛋类、鱼虾，其蛋白质中也含有很多谷氨酸。100克鸡胸肉的蛋白质中含3.6克谷氨酸，100克鸡蛋液的蛋白质中含1.6克谷氨酸。



喝“纯天然”的鸡汤、肉汤，也同样会喝进去不少谷氨酸钠以及鲜味核苷酸等多种鲜味物质。

所以，对日常家庭使用来说，外界添加的味精并不是谷氨酸摄入量的大头……

第四个问题的答案是：少量味精不是致肥的主要因素。

生活中有很多催肥因素，比如过多的甜食和精制淀粉食物，比如油盐过量的高热量菜肴，比如运动严重不足，比如睡眠不足，比如压力过大，等等。它们对导致肥胖的贡献都比吃一两克的味精要大得多。

就算放点味精让你多吃东西，也不能把板子全部打在味精头上。因为，多放盐、多放糖、多放香辣调料、多放肉类香精……都会让人食欲大开，仅仅放味精，效果是有限的。

需要说明的是，谷氨酸如果离开了钠，它的鲜味就会下降。如果菜肴中不放盐，只有味精，鲜味就不那么明显。盐本身摄入量过多时就有增肥作用。所以可以推测，只要把总钠量控制住，少放点盐，味精的促进食欲和增肥作用应当也可以减弱。

要解决问题，就要抓主要矛盾。要保证安全，就要抓危害关键点。家里做菜少量放点味精，并不是其中关键点。

说到这里，各位可能已经松了一口气。

大家都知道一句话，剂量决定毒性。

味精（谷氨酸钠）吃进去之后，加上一个氨基，就被代谢为谷氨酰胺。谷氨酰胺是肠道的能量来源，是肠道修复时的必需成分。有些肝脏疾病患者为了减少血氨，还需要服用谷氨酸药片来解毒。反过来说，凡事有弊有利。瘦人吃味精可能有利于提升食欲改善消化吸收，还有流行病学研究表明吃味精有利于降低贫血危险。所以，味精本身并不是毒药。

蛋白质虽然没有毒，每天吃70克没问题，如果加大7倍，吃490克，那就必然出问题了。

果糖也是一样的。虽然从甜饮料中喝进去50克果糖有害健康，但从300克水果中吃进去10~15克的果糖是无害健康的。

所以，做菜时少量放味精仍然是可以的。

就像我们不必因为大量果糖促进肥胖和高尿酸血症，就不敢吃水果。

每一种食物成分都需要限制在合适的范围里，不过量，多样化，这才是健康饮食的要义。

要想和味精、鸡精和平共处，需要正确使用它们。我有以下建议：

（1）味精限量每天1.8克以内，鸡精限量每天4克以内。如果能不用它们，就直接吃原味。

(2) 用味精鸡精来帮助减盐。起锅时加咸味调味品，先加少量味精或鸡精，后加盐，而且盐量比平日减半。

有研究表明，少量放点味精，可以让人们更容易接受少盐的食物；但在高盐的食物中再加味精，则会让人感觉咸味食物更好吃。所以关键是要避免在放了好多盐之后再额外加入味精鸡精——这种做法既不利于防肥，也不利于预防高血压。

(3) 尿酸升高的人士要特别注意控制味精，且避免鸡精。鸡精是嘌呤的来源。

(4) 如果用了酱油、蚝油、鲍鱼汁、沙拉酱、加饭酱、香菇酱、辣椒酱、牛肉酱、XO 酱、黑椒酱等调味酱和下饭酱等，就不要再放味精鸡精。它们绝大部分都加入了谷氨酸和鲜味核苷酸类增鲜剂。

(5) 不要太过迷恋浓鲜的味道。少喝咸味汤，少用咸味汤料。其中几乎都加入了味精和鸡精等增鲜成分。

(6) 减少餐馆外卖中的浓味大菜，其中添加的味精、鸡精数量通常要比家庭日常烹调多得多。

如果能做到以上各项，就不必过度恐惧味精增肥的问题。

日常保持清淡自然的口味，浓味食物只是偶尔享用，就好啦。

# 排毒不成黑了肠，这些东西要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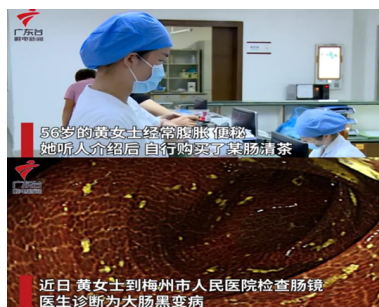
原创：钟凯



中国人热衷“排毒”，似乎睡眠不好、面色黯黄、脱发、肥胖、焦虑、消化不良等各种健康问题，都可以用“排毒”来解决。

市面上“排毒”产品特别丰富，其中“清肠”“清宿便”的产品特别受到中老年人的喜爱，有些产品效果很好，便秘的问题一下就解决了。

最近媒体报道了这样一个案例。56岁的黄女士因为经常便秘，经人介绍，自行购买了“清肠茶”，结果一段时间后去医院做肠镜，发现肠子都黑了。



医生的话更让她担心不已，因为“大肠黑变病”会增加肠癌风险。这是怎么回事呢？是不是“清肠茶”有毒？

其实大肠黑变的现象早在1835年就有科学家发现了。1928年，科学家首次提出“蒽醌类药物”和它有关。

目前，长期口服泻药是公认的引起大肠黑变的主要原因，7成以上的大肠黑变与滥用蒽醌类泻药有关。

蒽醌类物质常见于大黄、芦荟、番泻叶、决明子，以及牛黄解毒片、

三黄片、麻仁丸等中成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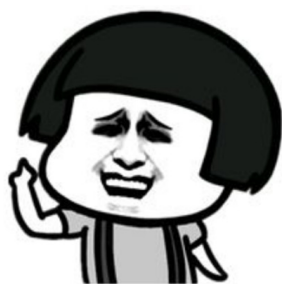
蒽醌类物质对肠道有强烈刺激，因此“通便”效果确实好，而且它们价格便宜容易买，谁不喜欢呢？然而你玩的这么刺激，问过大肠的感受吗？

肠壁上皮细胞经不住折腾，大量“阵亡”，巨噬细胞赶过来“收尸”，它们将阵亡细胞吞噬、消解，最后会产生“脂褐素”等色素。

这些色素先在肠壁形成花斑，如果花斑足够多，肠壁就黑黢黢一片。这就是大肠黑变病的基本原理。

根据科学研究结果，服用蒽醌类泻药最快1个月就能出现大肠黑变。间断服药的人，大肠黑变发生率为10%左右。连续服药的人，大肠黑变的发生率可以达到80%左右。

此外，临床研究表明，大肠黑变会显著增加肠息肉、肠癌的风险。当然，你也不用过于担忧，蒽醌引起的大肠黑变是可逆的，停用泻药后就能逐渐恢复如初。



很爽很刺激



其实用泻药缓解或治疗便秘只能是权宜之计。肠道会逐步适应蒽醌的刺激，产生依赖性，需要不断增加剂量，形成恶性循环。

正确的做法是：

1. 合理膳食，尤其是丰富的果蔬、全谷物、薯类、杂豆等富含膳食纤维的食物。节食减肥的人很容易便秘。
2. 足量饮水，尤其是大体力活动流汗多的人，以及工作紧张久坐不动喝水少的人。
3. 加强运动，可以增强消化代谢能力，促进肠道活动。





## CFIC 法规政策

- 32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粮食节约行动方案
- 32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集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和食品快速检测方法的公告
- 3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保健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 3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 3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 3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授权委托书有关要求的公告
- 3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征求《酿造酱油质量通则》等 10 项推荐性国家标准（报批稿）意见的通知
- 34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标签标识的公告
- 34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 34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1 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 35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
- 35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 GB/T 23529-2009《海藻糖》国家标准第 2 号修改单意见的通知
- 35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 36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食品中可能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 36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定》的通知
- 36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管理规定》的通知
- 37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的通知
- 37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的解读
- 37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业农村部关于修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管理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38 农业农村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488 号
- 38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英文版）》
- 38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释义
- 38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释义
- 39 海关总署公告解读：关于发布《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申请境外注册管理办法》的公告
- 39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新食品原料甘蔗提取物和长双歧杆菌长亚种 BB536 公开征求意见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粮食节约行动方案

新华社北京 10 月 31 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粮食节约行动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信息来源：新华社 2021 年 11 月 1 日

[http://www.gov.cn/zhengce/2021-11/01/content\\_5648085.htm](http://www.gov.cn/zhengce/2021-11/01/content_5648085.htm)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集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和食品快速检测方法的公告

为打击食品非法添加、掺杂使假行为，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技术支撑，现公开征集一些重点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和食品快速检测方法。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 年 11 月 1 日

[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0/t20211029\\_336255.html](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0/t20211029_336255.html)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保健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为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减轻行政相对人申报负担，经研究决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减少部分保健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数量，特此通知。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 2021 年 11 月 1 日

[http://www.cfe-samr.org.cn/sldt/gggs/202111/t20211101\\_4012.html](http://www.cfe-samr.org.cn/sldt/gggs/202111/t20211101_4012.html)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为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减轻行政相对人申报负担，经研究决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减少部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申报资料复印件数量，特此通知。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 2021 年 11 月 1 日

[http://www.cfe-samr.org.cn/sldt/gggs/202111/t20211101\\_4013.html](http://www.cfe-samr.org.cn/sldt/gggs/202111/t20211101_4013.html)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调整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申报资料复印件份数的通知

为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减轻行政相对人申报负担，经研究决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减少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申报资料复印件数量，特此通知。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 2021年11月1日

[http://www.cfe-samr.org.cn/sldt/gggs/202111/t20211101\\_4014.html](http://www.cfe-samr.org.cn/sldt/gggs/202111/t20211101_4014.html)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关于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授权委托书有关要求的公告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有关事宜的公告（2021年第10号）》要求，境外申请人按新国标申请注册（含变更、延续），原已提交授权委托书无内容变化的，在提交新行政许可事项时不必重复提交，但需由申请人出具相关内容无变化的承诺书。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 2021年11月5日

[http://www.cfe-samr.org.cn/tzgg/202111/t20211105\\_4018.html](http://www.cfe-samr.org.cn/tzgg/202111/t20211105_4018.html)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征求《酿造酱油质量通则》等10项推荐性国家标准（报批稿）意见的通知

根据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现就《酿造酱油质量通则》等10项推荐性国家标准（报批稿）公开征求意见。请各有关单位或个人于12月8日前将《意见反馈表》以寄回、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我单位，逾期视为无意见。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9日

[http://www.samr.gov.cn/bzjss/zqyj/202111/t20211109\\_336576.html](http://www.samr.gov.cn/bzjss/zqyj/202111/t20211109_336576.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标签标识的公告

为进一步规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标签标识，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规定。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12日

[http://gkml.samr.gov.cn/nsjg/tssps/202111/t20211112\\_336716.html](http://gkml.samr.gov.cn/nsjg/tssps/202111/t20211112_336716.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为规范指导肉制品生产许可工作，加强肉制品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组织起草了《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欢迎各有关单位和个人提出修改意见，并于2021年12月16日前将《公开征求意见反馈表》反馈市场监管总局。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16日

[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16\\_336870.html](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16_336870.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1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为加强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规范食品生产许可审查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结合我国食品安全发展现状，食品生产司组织对《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16版）》进行了修订，形成了《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1版，征求意见稿）》。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16日

[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16\\_336840.html](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16_336840.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

(2021年第43号)

2021年第三季度，全国市场监管部门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2459894批次，依据有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等检验，检出不合格样品63611批次，总体不合格率为2.59%，较2020年同期上升0.37个百分点。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17日

[http://www.samr.gov.cn/spcjs/yjjl/sphz/202111/t20211117\\_336896.html](http://www.samr.gov.cn/spcjs/yjjl/sphz/202111/t20211117_336896.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GB/T 23529-2009《海藻糖》国家标准第2号修改单意见的通知

根据《国家标准修改单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现就GB/T 23529-2009《海藻糖》国家标准第2号修改单（报批稿）公开征求意见。请于12月16日前将《意见反馈表》以寄回、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我单位，逾期视为无意见。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17日

[http://www.samr.gov.cn/bzjss/zqyj/202111/t20211117\\_336891.html](http://www.samr.gov.cn/bzjss/zqyj/202111/t20211117_336891.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为进一步完善互联网广告监管制度，增强互联网广告监管的科学性、有效性，促进互联网广告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市场监管总局在修订《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的基础上，起草了《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26日

[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26\\_337380.html](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26_337380.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食品中可能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市场监管总局起草了《食品中可能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见附件1），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30日。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信息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1月30日  
[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30\\_337591.html](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11/t20211130_337591.html)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定》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经商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同意，我委修订了《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定》。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信息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1月12日  
<http://www.nhc.gov.cn/sps/s7890/202111/10b01605e47a4ff095eec93178c88511.shtml>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管理规定》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经商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同意，我委修订了《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管理规定》。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信息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1月12日  
<http://www.nhc.gov.cn/sps/s7892/202111/534ef059068f469986d58bf14ecbb157.shtml>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经商市场监管总局同意，我委制定了《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信息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

<http://www.nhc.gov.cn/sps/s7892/202111/1b3e18ba75f142f99a4a15ce0d1660f3.shtml>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管理规定》的解读

信息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

<http://www.nhc.gov.cn/sps/s7892/202111/0e3fe88120104fefaf162517ee09c8704.shtml>

##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业农村部关于修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管理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贯彻落实《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和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精神，农业农村部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形成了《农业农村部关于修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管理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信息来源：农业农村部 2021年11月12日

[http://www.moa.gov.cn/govpublic/KJJYS/202111/t20211112\\_6382098.htm](http://www.moa.gov.cn/govpublic/KJJYS/202111/t20211112_6382098.htm)

## 农业农村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488 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审查通过，现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牛可食性组织中氨丙啉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和高效液相色谱法》（GB 31653.1-2021）等 36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自 2022 年 2 月 1 日起实施。标准编号和名称见附件，标准文本可在中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网（<http://www.aqsc.org>）查阅下载。

信息来源：农业农村部 2021 年 11 月 15 日

[http://www.moa.gov.cn/govpublic/ncpzlaq/202111/t20211116\\_6382244.htm](http://www.moa.gov.cn/govpublic/ncpzlaq/202111/t20211116_6382244.htm)

##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英文版）》

---

信息来源：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 2021 年 11 月 2 日

<http://jckspj.customs.gov.cn/spj/zcfg18/bmgz91/3979122/index.html>

##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释义

---

信息来源：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 2021 年 11 月 5 日

<http://jckspj.customs.gov.cn/spj/zcfg18/bmgz91/3985778/index.html>

## 海关总署《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释义

---

信息来源：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 2021 年 11 月 10 日

<http://jckspj.customs.gov.cn/spj/zcfg18/bmgz91/3991317/index.html>



## 海关总署公告解读：关于发布《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申请境外注册管理办法》的公告

2021年10月29日，海关总署发布2021年第87号公告（关于发布《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申请境外注册管理办法》的公告），《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申请境外注册管理办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

信息来源：海关总署进出口食品安全局 2021年11月18日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302270/302272/4006750/index.html>

##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新食品原料甘蔗提取物和长双歧杆菌长亚种BB536公开征求意见

受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委托，根据《食品安全法》和《新食品原料安全性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甘蔗提取物和长双歧杆菌长亚种BB536申报新食品原料已通过专家评审委员会技术审查，现公开征求意见，请于2021年12月1日前将意见反馈至我中心，逾期将不予处理。

信息来源：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 2021年1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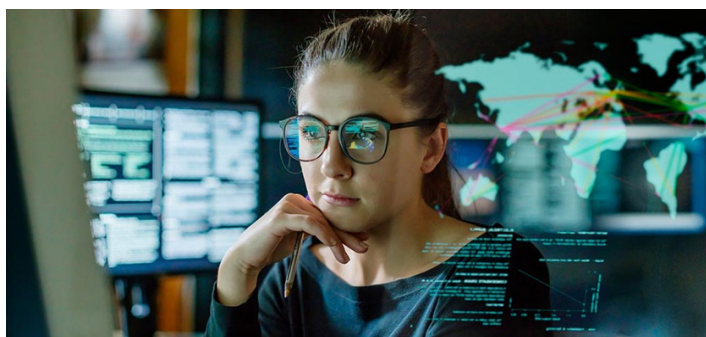
<https://www.cfssa.net.cn/Article/News.aspx?id=6E52E4E222CC473389232D6059658B675246C984D0F53064>



## CFIC 行业动态

- 41 雀巢推出全新饮食健康数据开放平台
- 41 光明乳业牛奶纸盒回收行动走进全国 81 个垃圾分类重点城市
- 42 达能致力“绿色减碳” 创新“智能回收”
- 42 中国飞鹤向黑河捐赠负压救护车等抗疫物资
- 43 妙可蓝多展现奶酪行业引领品牌担当
- 43 丰益国际等全球 12 家大型农粮企业发布联合声明应对气候变化
- 44 美团积极开展“清朗·互联网用户账号运营乱象专项整治行动”
- 44 麦当劳首个“麦乐送放心送安全教室”落地上海黄浦
- 45 助力北京冬奥会打造“可持续发展新典范”
- 45 无限极喜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 雀巢推出全新饮食健康数据开放平台



近日，雀巢联合美国塔夫茨大学（Tufts University）弗里德曼营养科学与政策学院（Friedman School of Nutrition Science and Policy）共同推出全球营养健康图谱。这是一个提供免费营养健康数据的全新线上平台，其范围覆盖 19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为了实现营养和健康数据的轻松共享，平台全

部资源向公众开放，并提供良好的用户体验。

平台的创建将让研究人员、健康行业从业人员、政策制定者以及致力于宣传营养健康知识的人们获益。他们在进行全球性、区域性或地方性研究或决策时，都需要轻松获取权威的营养健康信息作为依据。

## 光明乳业牛奶纸盒回收行动走进全国 81 个垃圾分类重点城市



2021年11月26日，光明乳业与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淮安市广播电视台共同在江苏淮安举办“助力垃圾分类 大家一起来”大型公益行动阶段性总结暨2022再出发启动仪式。活动总结回顾了光明乳业2021年全国牛奶纸盒回收行动成果，并正式宣布2022年全国牛奶纸盒回收行动再升级，光明乳业与全国人民一起共同推进绿色

文明可持续发展，倡导绿色环保新风尚，共建美好家园，共迎低碳未来。

活动现场，光明乳业将牛奶纸盒再生制品赠送给淮安市，希望这些焕发全新生命力的再制环保物资能走进市民生活，让市民切实感受到垃圾分类、绿色环保的意义。

## 达能致力“绿色减碳” 创新“智能回收”



11月5日，作为进博会的“铁粉”，全球500强食品企业达能以“共护地球，共享健康，共同富裕”为主题，携近140款先进科研健康食品和低碳环保解决方案亮相第四届进博会，进一步满足中国消费者幸福小康生活需求，助推内外双循环。

达能的展品不仅营养全面颜值高，而且在全球“碳中和”的探索中遥遥领先。依云不仅率先实现了碳中和，而且对于再生塑料（rPET）瓶的创新和应用不遗余力。

可瑞康 Gold Plus<sup>+</sup> 有机婴幼儿配方奶粉将于明年获得碳中和认证。还有风靡全球的植物基品牌 alpro，在现场特设健康饮品体验专区，通过倡导绿色消费和植物基饮食，减少碳足迹和水足迹。

绿色消费需要绿色生产来支持。达能旗下所有工厂正朝着减碳减排减塑的方向快速迈进，助力达能2050碳中和以及中国2060碳中和目标的实现。继达能爱尔兰韦克斯福德（Wexford）工厂2020年获得碳中和认证之后，两家脉动中国工厂也将于2022年实现碳中和。本届进博会上，达能还宣布所有脉动工厂已通过德国莱茵 TÜV 废弃物零填埋管理体系最高级别的“三星”认证。

## 中国飞鹤向黑河捐赠负压救护车等抗疫物资

## 飞鹤奶粉



11月6日，中国飞鹤根据抗疫实际需求，向黑河市捐赠价值100万元的2台负压救护车及营养品，以实际行动助力黑河战胜疫情。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中国飞鹤捐赠2亿元款物驰援疫情一线，同时从大年初二就开始安排生产，全力保障中国宝宝“不断粮、吃好粮”，2月份产品配送率高达98%。今年7月，河南暴雨突袭，中国飞鹤急大家所急，一方面迅速调拨营养品，一方面组织成立救援志愿小组，助

力解决当地群众的实际困难。

除了在关键时刻的快速响应，一直以来，中国飞鹤还将关爱弱势群体视为天然的责任，聚焦母婴、医疗、教育等领域，开展了多元立体的公益行动。医疗方面，中国飞鹤先后向11个贫困县（市）捐赠1.76亿元诊疗设备，惠及100多万人；在母婴关爱方面，中国飞鹤捐赠2100万元用于产后抑郁妈妈的治疗；在教育方面，中国飞鹤持续开展“鹤心助学助教计划”，累计投入2750余万元用于师资建设、教育保障，资助超80所学校。

## 妙可蓝多展现奶酪行业引领品牌担当



日前，妙可蓝多应邀出席上海市首发经济联盟活动，荣获“2021年度上海市首发经济引领性本土品牌”奖项。妙可蓝多从创立至今聚焦奶酪行业，潜心打磨产品并依靠上海的区位优势发力品牌建设。借助着上海市对本土时尚消费品品牌的培育孵化，妙可蓝多已经成长为中国奶酪的龙头企业，在乳制品行业中探索出属于上海品牌的成功路径，用产品创新与品牌定位打造了上海本土创新标杆。

据了解，上海市首发经济促进联盟是在市商委、商会指导下，致力于为本土引领性创意品牌而搭建的交流互动平台。而本次所发布的榜单则针对上海本土品牌，对品牌在经营市场、品质、创新、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引领性”进行考察，终评选出拥有丰富经营积累和创意的上海本土品牌。

## 丰益国际等全球 12 家大型农粮企业发布联合声明应对气候变化



在其中。

近日，第26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COP26）于英国格拉斯哥如期召开。会议期间，全球12家农产品贸易和加工企业发表联合声明，承诺在第27届气候变化大会之前推出一项供应链共同行动方案，以帮助实现1.5摄氏度温控目标，其内容将涉及环境政策、碳排放透明度、改善农民生计等。丰益国际作为益海嘉里金龙鱼母公司也

丰益国际作为12家签署声明的企业之一，近年来积极响应声明号召并始终将低碳环保作为企业的发展要素之一。丰益国际将积极成为绿色转型的推动者和践行者，努力建设更加高效且可持续的农业粮食体系，为中国的“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达成增添助力，也为世界气候环境的改善而不懈努力。

## 美团积极开展“清朗·互联网用户账号运营乱象专项整治行动”

美团



近日，国家网信办召开“清朗·互联网用户账号运营乱象专项整治行动”全国视频工作会议，对相关工作进行了专题部署。专项中明确对各类网站平台账号运营的五类突出问题提出了整治要求。目前，美团严格落实专项整治行动的要求，已成立专项工作小组，下一步，不断结合平台情况逐一细化要求，完善管理机制，查漏补缺，持续做好账号注册、运营和管理的全流程动态管理。美团倡导平台

用户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共同营造清朗的网络环境。

## 麦当劳首个“麦乐送放心送安全教室”落地上海黄浦



(2021年11月30日，上海) 时值第十个122“全国交通安全日”，麦当劳的外送服务-麦乐送携手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黄浦交警支队正式落地麦当劳首个“麦乐送放心送安全教室”，宣布启用全新制作的道路安全视频教程。11月30日，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暨揭牌仪式在上海打浦桥餐厅举行，并特邀黄浦交警举办开课仪式。

随着“麦乐送放心送安全教室”的揭牌，从上海辐射至全国的麦乐送骑手道路安全再培训也

正式拉开序幕。在麦乐送，每名新骑手上岗前都会接受安全培训，每个季度会针对不同骑手的表现开展培训宣导会，此次更新后的道路安全视频教程，也会在明年5月前完成对全国四万多名骑手的再培训。

## 助力北京冬奥会打造“可持续发展新典范”

可口可乐中国



2021年11月25日——作为奥林匹克全球合作伙伴和携手奥运会93年的坚定支持者，可口可乐公司将一如既往支持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举办，并运用在可持续包装领域的实践经验，助力北京冬奥会打造“可持续发展新典范”。可口可乐中国宣布为北京2022年冬奥会所有场馆的场馆清废团队提供“温暖包”——采用了rPET材质（饮料瓶再生材质）的工作服套装。该套工作服兼具功能性、设计感，且全方位体现可持续理念。

在设计上，可口可乐中国将“回”字元素巧妙融入工作服套装的设计之中，其理念呼应了今年在全国范围更新了包装的[可口可乐]——新包装的瓶身印有“回收我”可持续包装标志。当场馆清废人员在奥运赛场回收饮料瓶时，都仿佛在与瓶子亲切地对话，瓶身的“回收我”标志和工作服上的“回”字元素交相呼应，共同激发公众对于循环再生的意识，鼓励公众在喝完饮料后把“我”即饮料瓶进行回收。

## 无限极喜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21年11月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北京隆重举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颁出科技大奖。这是《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2020年修订以后，举行的首场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

由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蚕业与农产品加工研究所和无限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限极”）等合作完成的“营养健康导向的亚热带果蔬设计加工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李文治博士代表公司在人民大会堂接受颁奖。这是无限极继2016年功能油脂技术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后，再次获此殊荣。



中心平面地图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  
China Food Information Center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诺德中心一期 4 号楼 9 层 912-913 (100071)

办公电话：010-63728412 (兼传真)



科信官方微信